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6-032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8 月 5 日,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查询,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6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6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共 2 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经核查,上述 2 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均系其基于对证券市场、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自行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时间、具体方案、考核指标等相关信息,不存在因知悉内幕信息而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除前述人员外,核查对象中的其他人员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意见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综上所述,在《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0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印制电路板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8 月 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刊载的《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28	依顿电子	2026/9/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参加股东会会议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30

2、登记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依顿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528445

电 话:0760-22813684

传 真:0760-85401052

联 系 人:王 坚 、朱洪婷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关于股东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提醒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发送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印制电路板智能制造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613　证券简称:新铝时代　公告编号:2026-048

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铝时代	股票代码	3016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子彦		
电话	023-71462254		
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镇龙港大道 468 号		
电子信箱	ir@alnova.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14,297,595.99	1,544,165,859.46	1,544,165,859.46	1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276,701.52	140,163,677.39	140,163,677.39	-4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289,542.52	140,272,029.16	140,272,029.16	-5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807,011.64	-213,883,528.12	624,172,165.86	-11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97	0.97	-46.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97	0.97	-4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0%	9.03%	9.03%	-4.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877,068,971.46	3,309,537,069.47	3,309,537,069.47	1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06,831,062.58	1,632,946,224.39	1,632,946,224.39	-1.60%

注:公司已披露的、未经审计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因资金需求将未到期的债权凭证迪链变现后获取的现金列示在“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栏,而未列示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栏,会计师事务所在进行年度审计时,根据会计准则将该部分现金流调整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栏。因此,此次披露对去年同期未经审计的半年度报告中涉及上述影响的现金流进行修正。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何峰	境内自然人	33.69%	48,465,000	48,465,000	不适用 / 0
重庆高新创投红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国同红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99%	21,576,123	0	不适用 / 0
重庆润峰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7%	9,015,000	9,015,000	不适用 / 0
广东大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大一龙门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4%	4,084,509	0	不适用 / 0
株洲市国投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株洲市国投创盈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5%	3,235,435	0	不适用 / 0
胡国萍	境内自然人	1.71%	2,460,000	2,460,000	不适用 / 0
重庆三仪众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828,421	0	不适用 /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42 组合	其他	0.83%	1,200,343	0	不适用 / 0
广东大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大壹三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8%	1,118,013	0	不适用 / 0
广东大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668,479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何峰、重庆润峰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胡国萍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5 年 3 月 22 日,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陈旺等 19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东莞市宏联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6 年 7 月 10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 9 次审议会议,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9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6 年 7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新铝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933 号),本次交易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推进本次交易后续有关工作,相关工作进展顺利。有关本次交易的历次进展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了披露。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我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6 年 8 月 25 日起,我司旗下基金增加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 类:009644	东方阿尔法优势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09645	
2	A 类:011184	东方阿尔法招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E 类:017889	
3	A 类:011704	东方阿尔法产业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11705	
4	A 类:014841	东方阿尔法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14842	
5	A 类:005358	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05359	
6	A 类:007518	东方阿尔法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07519	
7	A 类:015900	东方阿尔法兴科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15901	
8	A 类:018362	东方阿尔法瑞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18363	
9	A 类:024423	东方阿尔法科技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C 类:024424	
10	A 类:024357	东方阿尔法健康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4358	
11	A 类:025499	东方阿尔法科技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5500	
12	A 类:025777	东方阿尔法瑞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5778	
13	A 类:025792	东方阿尔法科技甄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5793	
14	A 类:026993	东方阿尔法瑞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6994	
15	A 类:027654	东方阿尔法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027655	

投资人可按照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 / 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包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我司上述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实行的费率优惠政策以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告为准,我司将不再另行通知。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n

2、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30-6677

网址:www.dfa66.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第八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 ETF 联接(LOF)	
基金主代码	5010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 11 月 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 8 月 14 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501029	005125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 ETF 联接 A(LOF)	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 ETF 联接 C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7468	1.683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48,158,726.60	106,419,690.9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1740	0.174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 8 月 27 日	
除息日	2026年 8 月 28 日(场内)	2026年 8 月 27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 9 月 2 日(场内)	2026年 8 月 31 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6 年 8 月 27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 年 8 月 31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权益登记日当天基金账户或基金份额处于冻结状态的,以及基金份额在途的(例如已办理转托管转出,但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其基金份额相应的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2)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收益分配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如果选择红利再投资形式,则分红资金将按除息日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的基金份额。

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者红利再投资。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仅为现金分红。

2、权益分配期间(2026 年 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3、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和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场内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场内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查询和修改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为准。凡希望修改收益分配方式的,请务必在 2026 年 8 月 26 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本基金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本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 号),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840,147 股,并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聘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前述期限届满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广发证券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公司股东会授权和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近日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签订保荐协议,聘任其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自公司与国泰海通签订保荐协议之日起,广发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海通承接,广发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

国泰海通已委派保荐代表人范心平先生、徐振宇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期内的督导工作。

公司对广发证券及其委派的保荐代表人、项目团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简历

范心平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泰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助理董事。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范心平先生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包括:泰恩康 IPO 项目、广信材料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欣锐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永达股份 IPO 项目、光弘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豪美新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苏州天脉可转债项目等。在上述项目的保荐及持续督导执业过程中,范心平先生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徐振宇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国泰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自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徐振宇先生负责或参与的主要项目包括:泰恩康 IPO 项目、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广济药业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比音勒芬可转债项目、大禹节水可转债项目、大禹节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露笑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佛山照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和胜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国星光电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上述项目的保荐及持续督导执业过程中,徐振宇先生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88090　证券简称:瑞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188 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瑞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关于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产品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河财富”)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大河财富自 2026 年 8 月 25 日起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相关业务。

一、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新增销售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4133	中航新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A
019972	中航新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H
004036	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4037	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4826	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4827	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637	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638	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8956	中航机遇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18957	中航机遇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14428	中航中证民设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017651	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17652	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4388	中航智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4389	中航智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0076	中航卓越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0079	中航卓越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2854	中航中证智选均衡配置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2856	中航中证智选均衡配置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1489	中航趋势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1490	中航趋势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2852	中航优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2853	中航优选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1491	中航远见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1492	中航远见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uraif.com

客服电话:400-888-0008

2、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avicfund.cn

客服电话:400-666-2186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属本公司。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8 月 25 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利发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9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拟任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叶松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飞燕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欣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飞燕
任职日期	2026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0年
过往从业经历	复旦大学金融管理与金融工程研究生专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汇丰银行有限公司、上海百贝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英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2 月加入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固收专户投资部总监、固收专户投资经理、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长信稳利兴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长信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14823	长信稳兴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 6 月 11 日	-
		519943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 7 月 4 日	2026年 8 月 24 日
		018744	长信 90 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 4 月 16 日	2026年 8 月 24 日
		004885	长信先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 8 月 24 日	-
		519027	长信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 8 月 24 日	-
		519923	长信利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 8 月 24 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结业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从业人员登记	是				

注:上述任职日期指本公司作出基金经理正式聘任决定的日期。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赵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 8 月 24 日
其在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注:上述离任日期指本公司作出基金经理正式解聘决定的日期。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